

典藏插图定本

にんげんしっかく

人间失格

〔日〕太宰治◎著 许时嘉◎译

图并查就自 (11) 漫漫

人回失格 (日) 著 太宰治 著 许时嘉 译

吉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8-1214-5+2281-4121-8

1. ①人 ②失 ③格 ④人 ⑤失 ⑥格 ⑦人 ⑧失 ⑨格 ⑩人 ⑪失 ⑫格 ⑬人 ⑭失 ⑮格 ⑯人 ⑰失 ⑱格 ⑲人 ⑳失 ㉑格 ㉒人 ㉓失 ㉔格 ㉕人 ㉖失 ㉗格 ㉘人 ㉙失 ㉚格 ㉛人 ㉜失 ㉝格 ㉞人 ㉟失 ㊱格 ㊲人 ㊳失 ㊴格 ㊵人 ㊶失 ㊷格 ㊸人 ㊹失 ㊺格 ㊻人 ㊼失 ㊽格 ㊾人 ㊿失 ㊿格

2. ①人 ②失 ③格 ④人 ⑤失 ⑥格 ⑦人 ⑧失 ⑨格 ⑩人 ⑪失 ⑫格 ⑬人 ⑭失 ⑮格 ⑯人 ⑰失 ⑱格 ⑲人 ⑳失 ㉑格 ㉒人 ㉓失 ㉔格 ㉕人 ㉖失 ㉗格 ㉘人 ㉙失 ㉚格 ㉛人 ㉜失 ㉝格 ㉞人 ㉟失 ㊱格 ㊲人 ㊳失 ㊴格 ㊵人 ㊶失 ㊷格 ㊸人 ㊹失 ㊺格 ㊻人 ㊼失 ㊽格 ㊾人 ㊿失 ㊿格

中国出版集团吉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人回失格

著 (日) 太宰治

著 许时嘉

常州大学图书馆
藏书章

人间失格

[日]太宰治◎著 许时嘉◎译

封面设计：王敏

开本：880mm×1230mm

印张：11.25

字数：2018千字

版次：2018年2月第1版

印次：2018年2月第1次印刷

出版：吉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内大街167号

邮编：100023

电话：010-63104029

网址：www.jlpp.com

电子邮箱：jlpp@jlpp.com

吉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定价：29.80元

8-1214-5+2281-4121-8

吉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人间失格 / (日) 太宰治著; 许时嘉译. —长春:
吉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1

ISBN 978-7-5581-4121-8

I. ①人… II. ①太… ②许…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日本—现代 IV. ①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305278 号

人间失格

著 者 [日] 太宰治

译 者 许时嘉

出 品 人 刘丛星

创 意 吉林出版集团·北京汉阅传播

总 策 划 崔文辉

责任编辑 齐 琳 史俊南

插 画 王 静

封面设计 朝圣设计·阿正

开 本 880mm × 1230mm 1/32

印 张 11.75

版 次 2018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出 版 吉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 行 北京吉版图书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椿树园 15-18 号底商 A222

邮编: 100052

电 话 总编办: 010-63109269

发行部: 010-63104979

官方微信 Han-read

邮 箱 beijingjiban@126.com

印 刷 三河市元兴印务有限公司

ISBN 978-7-5581-4121-8

定价: 29.8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001	人间失格
097	樱 桃
105	斜 阳
234	奔跑吧！梅勒斯
247	维庸之妻
271	叶樱与魔笛
278	皮肤与心
296	羞 耻
305	太宰治年谱

人间失格

我，曾经看过三张那个男人的相片。

其中一张，应该是那男人的幼年时代吧！

推估约为十岁时所拍摄的相片，那孩子被一大群女孩包围（可想而知，大概是孩子的姐妹以及堂姐妹们）站在庭院池塘旁，穿着粗条纹的和服裤裙，头微微呈三十度向左偏，笑得丑丑的。

丑丑的？不过，对于迟钝的人而言（意即对美丑并不关心的人），则是一副无所谓的表情，仿佛那孩子的笑脸很普通而说道：“真是个可爱的孩子啊！”即使嘴里说得很谄媚，也未必听得出其中的虚情假意。

可是只要是对美丑稍微有那么点概念的人，或许瞄一眼就会说：“搞什么嘛，好讨厌的小孩！”不快地嘟囔着，然后用像是在挥去毛虫的手势，一把将相片扔下。

真的，那孩子的笑脸，越仔细看，越会在不知不觉中，感到

一种微微的憎恶感。那根本不是笑脸。那孩子，完全没在笑。证据就在他那双手紧紧握拳站着的样子。

人类啊，是不会有在紧紧握着拳头时还笑得出来的。是猴子！

这是猴子的笑容！只是让脸庞布上丑陋的细纹罢了。这是个若说成是个“皱巴巴的孩子”也不为过的怪异表情，莫名地惹人厌、诡异地让人火大。到目前为止，我还从未看过哪个小孩子的脸上有着如此不可思议的表情。

第二张相片上的脸蛋则是有着令人惊愕般天壤之别的转变。

一副学生样，虽然分不太清楚到底是高中时代的相片，还是大学时代的相片，总而言之，就是个翩翩美少年。但很怪的是这相片上的主角，有种让人觉得不像活人的样子。

穿着学生服、胸前的口袋里露出一点点白手帕、坐在藤椅中盘着腿，依然漾着笑容。这一次的笑容，不是皱巴巴猴儿般的笑，而是相当有技巧的微笑，但与人们的笑容相比，总觉得有些异样。该说是气色很好呢？还是世故老练？……笑容中毫无实在感。倒不如形容像是一张有如羽毛般轻薄全白纸张，上面摆着笑容。因为，从头到尾都是虚假的感觉。

“装模作样”不足以形容，“轻浮”不足以形容，“娘娘腔”不足以形容，“时髦”当然也不足以形容。而且，仔细一看，这位俊美的学生让人有股莫名诡谲之感。截至当时，我还从未看过哪个青年有着如此怪异的美貌。

还有一张相片，最是奇怪。

相片中人是多大岁数不得而知，头发看来有些花白。他在一间很脏的房间角落（相片中清楚显现出房间墙壁有三处崩裂），两手盖在小小的火盆上，这回脸上毫无笑容可言，一脸木然。好

像将手掩盖在火盆上坐着坐着就会自然死去一般，着实是一张令人作呕、充满不祥的相片。

奇怪的不仅于此。因为相片中的脸占了绝大面积，让我得仔细地观察这张脸的构造。额头普通，额头上的皱纹普通，眉毛普通，眼睛也普通，鼻子、嘴巴、下巴等等全都很普通。

啊，这张脸不但毫无表情，还让人没有一丝印象，毫无特征。假设我好好端详这张相片后，闭上眼睛，再回想，我已经忘了这张脸的模样了。房间的墙壁、小小的火盆或许还能勾起我一点点记忆，但对房间里主角的长相却完全没有任何印象，完全想不起来。这是一张不能入画的脸庞，连漫画的方式都不成。

睁开眼睛一看，啊，原来长这样啊！甚至连想起来的喜悦感都没有。说得明白一点，就算睁开眼睛再看这张相片，也不会让人留下印象。只是觉得很不愉快和焦躁，让人想赶快移开视线。

要是真有所谓“将死之人的模样”，也应该比这更有表情、更让人有印象才是，除非是人身马面，才会让人有这样的感觉吧！总之，没由来地，看着看着，就一阵毛骨悚然，令人讨厌作呕了。到目前为止，我从未看过哪个男子有如此怪异的脸庞。

第一手札

一直以来，我过着羞耻的生活。

对于生活，我没什么目标。由于自小生长在东北的乡下，第一次看见火车，还是年岁较大之后的事了。我在火车站的天桥上上下下地，完全没注意到这是为了跨越铁轨所建的，只觉得车站内的构造宛如国外游乐场，复杂又有趣，以为它只是因为时髦而装设的，我还真的有一段相当长的时间这么认为呢！对我而言，在天桥上跑上跑下，是在玩着相当时髦的游戏，我当初还一直觉得这是铁路局最上道的服务之一，后来当我发现这是用来让旅客们跨越铁道具实用性的楼梯时，突然间觉得索然无味。

当我还是小孩子的时候，在图画书里看到地下铁这类的东西，竟不觉得是为了实用而建造的，径自认为比起乘坐在地面上的车子，在地底下搭车会是一种更与众不同而有趣的游戏。我从小体弱多病，常常卧病在床，但躺归躺，却觉得床单、枕头套、被单等等，实在都是些无聊的装饰，直到快二十岁，才意外发现这些都是实用品，当时的我对于人类的俭朴，感到黯然而悲哀。

还有，我从来不知道什么是饿肚子。不，这并不代表我生长在一个衣食无缺的家庭中，没这么愚蠢的意思。是因为我完全不知道“饿肚子”的滋味是什么。虽然听起来有些诡异，但就算是肚子饿，自己也浑然无所觉。

我还记得，小学、中学时候，从学校一回来，周遭的人便会争相对我说：“啊！肚子饿了吧！放学后肚子最容易饿了，来点甜纳豆如何？还有蜂蜜蛋糕和面包喔！”因此，我就会发挥天生阿谀的精神，喃喃地道着“肚子饿了！”，然后一口塞进十颗左右

的甜纳豆。可是，饿肚子到底是什么感觉呢？我实在一丁点儿都不明了呀！

当然，我的食量相当大，不过却没有一丝一毫因感到饥饿而进食的记忆。我会吃众所认同的山珍海味，也会吃别人眼中的丰盛佳肴，还有，到别人家时他们端上来的食物，我也会吃到撑为止。

然而，对幼年时代的我而言，最痛苦的时刻，莫过于在自己家里吃饭的时候。

在乡下的家中，家庭成员十余人全部各自对着饭菜，面对面地排成两列，身为家中幼子的我，自然坐在最后方的座位。饭厅除了些许阴暗外，吃午饭时，全家十余人不发一语地扒着饭的模样，老让我有种不寒而栗的感觉。加上是传统乡下家庭的关系，配菜大致都是那样，根本不用奢望会有什么珍贵而丰盛的食物，因此对用餐的时刻渐渐感到恐惧了。

有时我还会在阴暗饭厅末端，在以为自己是因寒冷而战栗的念头下，一点一点将饭送到嘴边硬塞了进去，甚至还思索着，为什么人每天都要吃三餐啊？其实呢，大家表情严肃地吃着饭，或许也算是一种象征性的仪式，因此家人每天早晚三次，固定时间聚集在微微阴暗的饭厅里，将饭菜依顺序排列着，就算不想吃也要沉默地嚼着饭、低着头对家中蠢动着的鬼魂们祈祷着。不吃饭就会死！这样的话听起来只是个讨人厌的威胁。这样的迷信（到现在我还是忍不住觉得这是个迷信），却老是带给我不安与恐惧。“人啊，不吃饭会死呀，所以一定要赚钱、吃饭才行。”

对我而言，没有一句话比刚刚那句更深涩难懂，更让人有惑于胁迫性的震撼。也就是说，自己似乎对于人类谋生这件事尚未

有所理解。

我因与世界上人类的幸福观在吃的方面不同而产生不安的感觉，我甚至因此夜夜辗转难眠、低语呻吟或因此发狂。到底什么才是幸福呢？其实我从小就隔三差五地被别人说成是一个幸福的人，但是我却老觉得自己身在地狱，反而觉得那些认为我幸福的人什么都没有比较，就老是认为我很安逸。我甚至还觉得自己背负了十个灾祸，旁人背负了其中一个，都足以因此丧命。

总之，我不懂。对于旁人痛苦的性质与程度，我完全没有头绪。

实际的痛苦，只是单单吃了饭即能解决的痛苦，但是，这才是最强烈的痛楚，或许还会身陷在那些痛苦直到连自己的十个灾祸都逐一经历一般凄惨的“阿鼻地狱”^①。

会不会是这么回事，我也不知道。然而，尽管能够不自杀、不发狂、正常地谈论政党，不绝望、不屈辱地继续与生活抗衡着，难道这样就不会痛苦了吗？难道这样就会完全拥有自我，而且深信理所当然，完全不曾怀疑过自己？

若真能如此，就轻松多了，但所谓的人，真的如此就算满分了吗？我不知道……在夜里深深地熟睡，早晨就会觉得很爽快？做了什么样的梦呢？在路上走着时，脑海里想的又是什么呢？是钱吗？不会吧，不只有这样而已吧？虽然我曾听过“民以食为天”，但却不曾耳闻“为金钱而活”这样的话语，不，可是依不同情况的话……不，这我也不懂……越是努力去思索，就越搞不

^① 会以烈火不断燃烧着死者肉躯永无安息之日，逐次步入极度痛苦阶段的地狱，又称为“无间地狱”。

懂，自己好像变了个人似的，净是被不安与恐惧所侵袭。我几乎无法和旁人聊天。因此该说些什么才好呢，我不懂。此时，我想到的是娱乐他人。

这是我对人最后的求爱。我，极度恐惧着人的同时，却怎么也无法对人死心。于是，我要讨人欢心，才能与人类保持着一丝的牵连。表面上虽然不断地绽放笑容，内心却紧张万分，这才是成功率渺茫、千钧一发、让人冷汗直流的服务。

从孩提时代开始，我的家人有多痛苦？脑子里想着什么事而活？这些我一点概念也没有，只是恐惧着，无法忍受这种不舒坦，让自己成为一个讨人欢心的高手。换句话说，不知从何时起，我就成了一个不会说半句真话的孩子。

若是看到当时我和家人合照的相片，大家都是认真的表情，只有我怪异地歪着脸笑着。这也是我年幼可悲的一种娱人方式。此外，我从未因为被双亲叨念而顶过嘴。即使小小的责备，都会让我如晴天霹雳般感觉强烈，几近发狂。别说是顶嘴，那种责备才正是所谓千古不变的人类真理啊！

由于我无力实行真理，会不会因而无法与人同住呢？我还是会这样陷入思绪里。因此，我无法争论，也无法为自己辩解。若是被别人恶言相向，不管如何都会认为是自己的错，默默地承受着攻击。内心深处则感受到一股狂乱的恐怖。

被他人责难、怒斥时，或许不会有人还抱着好心情。但我却在他人怒不可遏的脸上，看到了比狮子、鳄鱼、蛟龙还可怕的动物性。平时，都是隐藏着本性，但就像牛儿沉静地睡卧在草原上，尾巴却会在突然间“啪啪”地甩动，打死停在肚子上的牛蝇一样，一有机会，人们可怕的本体便会在不经意间透过暴怒而显

露出来，看到这副模样的我，老是会感觉一股寒毛直竖般的战栗。这样的本性或许也是人们得以生存下去的资格之一吧！心念及此，我几乎感受到一股绝望感。

对于人，我总是恐惧地颤抖。

身为人类的自己，对于自己的言行举止也会毫无自信，然后将懊恼偷偷收藏在胸口小小的空盒里，将那份忧郁、神经质一个劲儿地隐藏起来，努力地伪装出天真无邪的乐天，因此逐渐成为一个娱乐他人的怪胎。

什么都好，任人取笑也好，这样一来，人们就不会在意我置身在他们所谓的“生活”之外了吗？总之，不能碍着他们那些人的眼，我并不存在，是一阵虚渺的风，我越来越强烈地这样认为着。

我透过滑稽逗趣的举动逗家人发笑，甚至那些比家人更让我感到莫名恐惧的男女用人，都是我努力娱乐的对象。我曾于夏天里，在夏季单件和服内穿着红色毛衣在走廊上走动，引来家人一阵笑声。甚至连鲜少露出笑容的大哥看了都忍不住，以万般爱怜的口吻劝道：

“喂！阿叶！这样不合适啦！”

什么嘛，再怎么说明，我也不是那种在大热天穿着毛衣走来走去还浑然不觉冷热的怪人。只不过是因将姐姐的绑腿戴在手臂上，从和服的袖口露出来，乍看之下很像穿着毛衣的样子。我的父亲在东京事业很忙，因此在上野的樱木町有栋别院，每个月有大半的时间都是在东京别院里度过。父亲回来的时候就会为家人、甚至亲戚们带回许多土产，我看，这倒像是父亲的兴趣。有一次父亲在要回东京的前一晚，将孩子们集合在客厅，一个个微

笑问着，下次回来时要带些什么土产好呢？然后将孩子们的回答一一写在笔记本上。父亲会与孩子这么亲近，真是一件难得的事。

“叶藏，你呢？”被问及之时，我竟欲言又止了。

一旦被问到想要些什么东西，顿时变得什么都不想要了。

什么都好，反正也没什么东西可以让自己感到开怀的，这样的想法在心中闪动着。同时，别人给予自己的东西就算再怎么样也不合意，又无法拒绝得了。对讨厌的事说不出讨厌，对喜欢的事也像偷偷摸摸似的，感觉极不愉快，整个人闷在一种说不出的恐惧中。

总之，自己连二选一的能力都没有。我想这或许也是到后来，终于酿成自己所谓的“过着羞耻的生活”重大原因之一的性格。

我默不出声、扭扭捏捏地，父亲有点不高兴地说道：

“还是书吗？浅草的商店街里有卖新年舞狮的狮子喔，大小适中，可以让孩子戴着玩，你想不想要呢？”

想不想要呢？听到这句话就知道已经没有转圜的余地了，连可笑的回答也说不出。当个逗人欢心的丑角，我是完完全全不及格。

“书呢？好不好？”大哥认真地道。

“是吗？”父亲露出扫兴的表情，连笔记本也不记，“啪”的一手合上笔记本。

真是失败，我惹父亲生气了，父亲的报复，肯定很可怕吧！现在怎么样也挽救不了，那夜，我躲在棉被里打着哆嗦地想着。于是，我偷偷起身走到客厅，打开父亲先前收笔记本的书桌抽

屉，拿出笔记本啪啦啪啦地翻动着，找到记录登记着礼物的地方，轻舔笔记本里的铅笔，写上“舞狮子”后，再回房睡觉。

我一点也不想要舞狮的狮子，反而书还好一点。可是我察觉到父亲想要买给我的是狮子，一味地想要迎合父亲的意思以抚平父亲的坏心情，于是我竟然敢在大半夜里潜入客厅做这样的冒险，真是件怪事。然而，我的这个非常手段，果然如预期带来大成功。不久，父亲从东京回来，在孩子房间里的我听到他对母亲大声地说着：

“我在商店街的玩具店里打开笔记本一看，瞧，这边！写了个舞狮子，这可不是我的字啊！哎呀，我正纳闷着，于是就想到了，这是叶藏的恶作剧啊！那家伙我问他的时候傻笑着默不做声，后来还是按捺不住想要狮子呢！还真是个怪男孩！假装没事地好好写在本子上。若真的那么想要的话，直说就好了嘛！我啊，还在玩具店里噗嗤地笑了出来！快把叶藏叫来吧！”另外，我还会把男女仆召集到西洋式房间，请一位男仆胡乱地敲打着钢琴的琴键（虽然是乡下，但在这个家里，该有的还是一样也没缺），自己则配合着荒腔走板的曲子，跳着印度舞给大家看，逗得大伙哈哈大笑。二哥还会点起闪光灯拍下我的印度舞姿，结果看到洗出来的相片，我的腰布（那是薄纱制的包袱巾）缝接处还看见小鸡鸡，这回又再度引来全家人哄堂大笑。对我来说，这或许又是意外的成功吧！

我每个月都会有十本以上最新的少年杂志可看，另外还有其他各式的书本会从东京寄来，因此如乱糟糟博士，还有瞎米博士等等角色人物，我一点也不陌生。另外对于怪谈、说故事、单口相声、江户幽默短文等等都相当熟悉的因素，所以再滑稽的故

事，我都会以认真的表情娓娓道来，惹得家人笑声连连，家中不乏如此的景象。

不过，唉，学校啊！

我在那里开始受人尊敬。“受人尊敬”这个观念也让我十分害怕。几乎完全欺骗了周遭的人，因此如果有一天被一个聪明绝顶的人看透、粉碎个精光，自己就会遭遇到连死也难以磨灭的奇耻大辱，这是我对“受人尊敬”这项状态的自我定义。欺骗世人，就算自己深受尊敬，也会有人知道事实真相的。尔后，人们也会受到那个人的教导，发觉自己受骗之时，人们在那一瞬间的狂怒与报复，究竟会是什么模样呢？光想想就觉得毛骨悚然。

比起出生于富贵之家，“成绩好”这件事，让我在学校更能博得尊敬。我从幼年时期便虚弱多病，常常一两个月，甚至还有将近一学期卧病在床、没去上学的纪录。但尽管如此，我拖着大病初愈的身体坐上人力车到学校应试期末考时，却考得比班上任何同学都好。就算身体状况佳，我也不会爽快地读书，在学校也是上课时画漫画，然后在休息时间说给班上同学听，让他们咯咯地笑。另外，写作文时，我都净写些滑稽可笑的故事，就算老师注意到了，我依旧不会停止。

有一天，我如往常以极端悲惨的笔触，将自己坐火车随母亲到东京时，不小心小解在车厢通道的痰盂之故事写出。（当时，我并不是不知道那是个痰盂。我是特意地彰显出小孩的天真无邪才这么做。）因为很有自信地觉得一定会引来老师的大笑，我偷偷地跟在要回到教职办公室的老师身后一探究竟，老师走出教室门口，就很快地从众人作文中抽出我的文章，边看边走过长廊，嗤嗤窃笑着，不久进入办公室后不知是否因为看完的关系，老师

满脸通红地放声大笑，还很难得地拿给其他老师们看。对此举，我感到相当满足。

活宝！

我，成功地被认为是所谓的活宝。我成功地从受人尊敬中逃脱出来。虽然我的联络簿上全部学科都是满分十分，只有操行这一项，不是七分就是六分，这往往也是引来家中一阵哄堂大笑的来源。

话说我的本性会如此搞笑，大概都是经年累月下的结果。

当时，我已从男仆女侍身上学到并体验到何谓悲哀了。

对年幼者而言，做出这样的行为是人所能犯下的罪行中最丑陋、最下等、最残酷的，我至今仍这么认为。但，我忍了下来。甚至还觉得自己看到了另一项人类特质，进而露出无力的笑容。倘若，我养成了说实话的习惯，或许还能毫不胆怯地将他们的罪行全部告诉父母亲，但我连父母亲都无法完全理解了。告诉他人，我对于这种手段毫无任何期待。不论是告诉父亲、告诉母亲、告诉周遭人，或是告诉政府，结果听到的还不都只是世上优势分子好言好语的表面话罢了。

我完全知道不公平肯定存在着。我只有一种感觉——就是怎么样都不能告诉人们，自己还是别说出半句真相，要忍住，要继续娱乐他人。

什么，你说你不相信人们？有没有搞错？你什么时候成了基督教徒啦？或许有人会这么嘲弄着，但我认为，对人产生不信任，未必要透过宗教之途才办得到。人啊！包括那些嘲笑的人，还不都是在相互不信任里，脑袋里连一丝耶和华的念头都没有，无动于衷地活着嘛！

当年，我年岁尚幼之时的事，一位父亲所属政党的名人到镇上演讲，家中男仆们带我一起去听。全场爆满，还看得到镇上与父亲交情特好的几个人，奋力鼓着掌。演说完后，听众们三五成群聚集，一起走在积雪的归途上，嘴里说着今晚演讲的坏话。其中还夹杂着与父亲特别要好的友人声音。父亲的开场白有多糟、那名人演说内容到底是什么，听都听不懂，那些父亲口中的“知己们”以怒气般的口吻说着。然后这些人路过我家进到客厅拜访时，又是摆出一副衷心欢喜的表情，告诉父亲今晚的演讲真是成功极了。连男仆们被母亲问到今晚的演讲如何时，也都若无其事地直说有趣。明明他们在回途中，还相互感叹着再也没有比今晚演说更无聊的事了。

虽然，这不过是其中一个稀松平常的例子。相互欺瞒且无论哪一方都不可思议地完好无伤，甚至彼此连相互欺骗一事都没发现一般，鲜活、光明磊落、开朗痛快的互不信任，这种案例，我想是处处存在于人们的生活当中。但我个人，对于这种相互欺瞒的事并没有多大的兴趣。我倒是借由娱乐他人一事，从早到晚欺骗着人们。我不太关心伦理课本里所谓的正义或其他道德观。对我来说，那些相互欺瞒之余却能光明磊落、快活地活着，或者说是看起来拥有能够活下去自信的人着实难以理解。人，是不会自我教授妙谛真言的。若连这一点都懂，我根本就用不着如此恐惧、拼命讨好人们了，也用不着与人们的生活对立，夜夜尝着地狱般的痛苦。

总之，我没有把下人们让人憎厌的罪行告诉任何人，这不是出自于对人们的不信任，当然也不是为了基督教教义，而是源自人们对于叫做叶藏的我，所牢牢关闭着信赖的外壳吧！甚至父母